

灵璧县下楼财政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 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.80	0	0	0	0	1.80

二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灵璧县下楼财政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1.80万元，比 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，下降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.8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主要原因主要是灵璧县下楼财政所没有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号）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

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,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,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,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,原因主要是灵璧县下楼财政所无公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,原因主要是灵璧县下楼财政所未安排公车购置预算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.80 万元,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,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地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灵璧县机关单位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灵财行〔2018〕71 号)等相关规定。